

证券代码：871581

证券简称：灵智自控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少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灵智自控：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及其摘要《灵智自控：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及其他信息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要求，董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0)

第5428号《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0)第54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3,658,424.73元。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决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现提名许少波、宁恒宗、梁骥、许利亚、秦培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

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公告公司章程变更，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多项公司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制度》、《股东大会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详见管理制度变更公告，公告号：2020-010,2020-011,2020-012,2020-013,2020-014,2020-015，2020-016,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少波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的贷款提供了无偿担保，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中小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借款人许少波董事和董事许利亚为姐弟关系，按照公司有关章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灵智自控（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